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18-147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与网易环球购有限公司
签署采购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采购意向协议仅为协议双方结合多年长期合作基础形成的未来三年初步采购意向，正式采购协议的签署时间、协议金额及实际执行金额以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采购意向协议的签订对于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由协议双方后续具体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决定。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优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通知，获悉其全资子公司优妮酷环球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妮酷”或“乙方”）与 HQG,LIMITED（中文名“网易环球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网易环球购”）签署《采购意向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签署概况

1、为响应国家商务部在上海举行的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及向世界展示中国经济全球化及贸易自由化取得的成果，同时为促进双方业务共同发展和长远合作，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2018年11月14日，优妮酷与其合作伙伴 HQG, LIMITED 签署《采购意向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或“本协议”），就双方未来三年的合作事宜达成意向。协议约定优妮酷应根据网易环球购的需求向网易环球购提供各类产品用于在网易“考拉”平台销售。在满足网易环球购相关需求的前提下，网易环球购拟在本协议签署生效后三年内向优妮酷采购货值相当于人民币 30 亿元的产品，具体执行细节由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0 号：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协议的签订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3、本协议签署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公司名称：网易环球购有限公司（HQG, LIMITED）

成立日期：2014年10月22日

注册地点：香港上环苏杭街104号秀平商业大厦1楼

主要董事：丁磊、章燕如

主营业务：进口商品的采购及销售

网易环球购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优妮酷与网易环球购发生类似业务的交易金额约为1.7亿元人民币，占公司同类业务比重为13%。

3、履约能力分析：网易环球购与公司全资孙公司优妮酷为长期合作伙伴，合作关系密切，其信用状况良好，具备支付款项等履约能力。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作内容

1、与网易“考拉”的合作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求向甲方提供各类产品用于在网易“考拉”平台销售。在满足甲方相关需求的前提下，甲方拟在本备忘录签署生效后三年内向乙方采购货值相当于人民币30亿元的产品，具体执行细节由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2、其他合作

双方也可进一步协商进行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合作、市场合作、品牌合作的其他合作项目。

3、乙方承诺

3.1 在合作期限内，乙方应当提供能够满足甲方需求的供应链保证。

3.2 乙方保证产品质量符合原产地国家质量标准、原产厂商规定的生产标准及中国的质量标准和生产标准。

3.3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商品来源的合法证明等充足信息，证明所供产品为相应品牌正品，包括但不限于全链进货凭证。

3.4 乙方保证产品享有充分且完整的知识产权并同意授予甲方非排他性的、全球通用的、永久的、不可撤销的且免费的许可使用权利（并有权对该权利进行再授权），乙方保证使甲方有权在甲方及其关联公司运营的网站、移动应用程序及其他网络平台和其他媒体、载体上

使用、复制、展示、执行和发布与产品相关的图片、商标等知识产权。如有任何第三人就甲方对知识产权或产品之使用主张权利，乙方应负责处理，确保甲方之使用，乙方并承诺应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和甲方及其关联公司因此受到的损失。

3.5 在合作期限内，乙方应当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市场营销相关支持，具体执行细节由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二) 未经乙方的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使用乙方或其关联公司的任何名称、商标、服务标记、商业符号或其他专有权利。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发表与乙方或本备忘录相关的新闻稿或公告，也不得在宣传册、广告、客户目录或其他推广材料中提及乙方或其关联公司。

(三)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使用甲方或其关联公司的任何名称、商标、服务标记、商业符号或其他专有权利。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发表与甲方或本协议相关的新闻稿或公告，也不得在宣传册、广告、客户目录或其他推广材料中提及甲方或其关联公司。

(四) 双方均有义务为对方严守商业秘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对外提供任何有关本协议和对方业务经营的资料以及其他保密信息，但法律法规/有效法院裁决、行政指令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但被要求披露信息的一方应当在对外提供相关信息前通知另一方，并尽可能协助另一方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该保密信息的进一步扩散。

除上述内容外，双方还就不可抗力、法律管辖及争议解决做出约定。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为双方初步意向性文件，如未来本协议能顺利实施、推进，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将有利于上市公司跨境进口业务的发展，提升跨境进口业务营业收入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比重，为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公司及公司全资孙公司优妮酷在产品、市场、技术、人员等方面的优势可以保障公司具备履行本合作意向书中有关合作内容的能力。

3、本协议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及优妮酷不会因履行本协议而对协议签署对手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1、本协议仅为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的初步采购意向，正式采购协议的签署时间、协议金额及实际执行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2、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框架协议或意向性协议与实际执行存在重大差异情形。

3、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所持限售股份即将解除限售情形。

4、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优妮酷环球商品有限公司与 HQG,LIMITED 签署的《采购意向协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